

蘇俄婦女問題

鄒宇光

前言

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五日第八次蘇維埃全國代表大會（臨時會議）通過的「蘇聯憲法」第一二二條規定：保障婦女在工作及薪金方面不受歧視，保證婦女在一切經濟、國家、文化、社會和政治方面與男子享有平等權利。數十年來，俄共政權大言不慚地誇耀宣傳：蘇聯社會主義制度的「最大成就」之一，就是婦女問題的解決。所以近三十年來，絕少聽說蘇聯有什麼婦女問題的存在，婦女運動一詞，雖有出現，但係指西方國家的問題，與蘇聯無關。事實上，列寧未死之前，即已揚言：「除了蘇俄之外，世界上沒有一個男女完全平等的國家。」但蘇聯婦女真正完全平等嗎？男人同工同酬嗎？女性和男人享有同等權利嗎？本文係從各種觀點與事實闡述俄共黨徒力圖閃避提及的「婦女問題」的一些真象，揭露生活在「平等」、「解放」、和「幸福」的「新社會」中蘇聯婦女的苦難與遭際。

各級蘇維埃代表中之女性

蘇維埃是蘇聯社會主義民主的最高形式，實際上就是蘇聯共產黨少數統治多數的御用「工具」。「最高蘇維埃」係俄共統治形態中的所謂：「最高政權機關」，由民族院與聯盟院共同組成，茲表列歷屆最高蘇維埃代表人數與女性代表人數，及其所佔之百分比如後：

屆	別	年	份	兩院代表人數	婦女代表人數	女性代表比率（百分比）
第一屆	第一屆	一九三七		一、一四三	一八七	十七
第二屆	第二屆	一九四六		一、三三九	二七七	十九·九
第三屆	第三屆	一九五〇		一、三一六	二八〇	二十·五
第四屆	第四屆	一九五四		一、三九七	三四八	二十

第 五 屆	一九五八	一、三七八	三六六	二六
第 六 屆	一九六二	一、四四三	三九〇	二七
第 七 屆	一九六六	一、五一七	四二五	二八
第 八 屆	一九七〇	一、五一七	四六三	三十・五
第 九 屆	一九七四	一、五一七	四七五	三一・三

下表係顯示由一九五九年至一九七五年止，蘇聯各級蘇維埃中女性代表之百分比：①

年 度	等 級	全蘇聯最高蘇維埃	各加盟共和國最高蘇維埃	各自治共和國最高蘇維埃	州 級 蘇 維 埃	地 方 蘇 維 埃
一九五九		二七	三二	三二	四〇④	四一⑤
一九六七		二八②	三四	三五	—	四三
一九七〇		三〇・五	三四・八	三八・〇	四四・五	四五・八
一九七三		三一・四③	—	四五・四	四四・九	四七・四
一九七五		三一・四	三五・四	三九・一	—	四八・一

由上二表顯示，各級蘇維埃女性代表人數，係逐次有程度的緩慢增加。女性代表的百分比，下級多於上級，且愈到上級，其百分比愈少。此一情形，足證共產黨在幕後縱控制之嚴密。如果稍一探究俄式選舉過程和真相，對於蘇維埃的民主謊言，便可以瞭如指掌，使其原形畢露。以每四年一次的全蘇聯最高蘇維埃兩院代表選舉而言，其產生方式，雖然不同，但每一選區，只限一個候選人，此唯一候選人，雖可由非共產黨員擔任，但因必須獲得完全由共產黨控制之選舉委員會同意和通過，故其為非黨員之可能性，

註① 本表引用美國紐約大學一九七五年十月出版之『比較政治』季刊第八卷，第一期九十頁。
註② 係一九六六年數字。
註③ 係一九七四年數字。
註④ 係一九六一年數字。
註⑤ 係一九六一年數字。

幾等於零。又因每一選區只有一位候選人，其必然獲得當選，乃絕無疑問之結果，所以有人說，蘇聯這種選舉，被提名就等於當選。最高蘇維埃雖被形容爲：「最高政權機關」，但是其綽號爲「橡皮圖章」，乃頗耐人尋味而極具諷刺的一個笑話，最高蘇維埃每四年選舉一次，每年舉行會議兩次，在憲法規定上爲全蘇聯最高立法機構，由於會期甚短，實際上，其立法或能完全操諸其選出之主席團與主管全國最高行政權之部長會議之手。其議程上之固定議題爲國家預算票，通過主席團早已批准之命令，以及若干法令而已。最高蘇維埃主席團係由每屆最高蘇維埃大會中推選而產生，主席團之主席，在蘇共政體中處於國家元首地位，一切法律法令均由主席團主席簽署公佈，其涉及範圍至廣，舉凡宣戰，媾和，締結條約，行政區別之變更，大赦令之頒發等，亦均由主席團頒佈，事後再由最高蘇維埃作形式上之批准，甚至有許多法令在實施多年之後始送請批准者，所以婦女當選蘇維埃代表人數多寡，絕不是說明婦女在政治上獲得平等，而係共產黨御用爲極權統治之裝飾而已。

行政及司法部門中之女性

蘇聯共產黨徒雖自詡做到男女平等，事實上大謬不然，以全蘇聯之部長會議——最高行政機構——所轄屬之各部會及管理局等而論，總數達五——六十個之多，但出任此一級機構主管之婦女，除了一九六〇年黑魯雪夫當政時，曾將聯共中央書記處唯一女性書記富爾采娃調任文化部長外^⑥，婦女出任全國性部長職務者，似鮮有第二人。至於各加盟共和國或自治共和國，其部長會議副主席、文化部長，中等或專科教育部長，輕工業部長或社會福利部長，由婦女出任者，則不乏其人，如俄羅斯共和國和部長會議一九六八年間七名副主席中女性佔有其二（第一副主席未計）。哈薩克共和國之外交部長，亦曾由女性副主席兼任。

在司法部門中，女性司法人員平均所佔比例頗高，其中尤以愛沙尼亞及拉脫維亞二加盟共和國爲最——拉脫維亞人民法庭女性法官佔百分之五十三·二，愛沙尼亞則高達百分之五十七·一。以全蘇聯平均統計，人民法庭女性法官，計佔百分之三十二·五。人民陪審員則佔百分之五十，總數達三十二萬九千一百八十八名之多。又全蘇各地法院，女性担任庭長，院長者計有七十名，司法部長者九名，次長級者二十九名。僅俄羅斯聯邦全境之女性辯護士佔百分之四十。

國民經濟部門之女性員工

國民經濟一詞，蘇聯使用得非常廣泛，而內容包羅萬象。一般係指工業、住宅、交通運輸，農業、商業、建築，公共飲食業……等在內。但是其中僅工業一項中就包括輕、重工業，如鋼鐵、化學、纖維、石油、煤炭、森林、木材、水泥、皮革……等。

註⑥ 已於一九七四年死亡。

其類別項目之多，可說不勝枚舉。不過蘇聯一般常用甲、乙兩類區分，甲類生產工業係指生產資料，乙類生產工業係指消費資料而言。根據一九七五年十一月蘇聯中央統計局機關報『統計月報』資料，迄至一九七四年止，蘇聯國家經濟機關，合作及社會組織中，各負責人中婦女所佔百分比如下：

年 度	百 分 比	年 度	百 分 比
一九二八	十九	一九六〇	五一
一九四〇	三四	一九七〇	六一
一九五〇	四三	一九七一	五〇
一九五六	四五	一九七四	六四

根據另一項統計，工業部門婦女領導幹部所佔之比重如下：⑦工廠企業之主管為百分之六，車間主任為百分之十二，段長為百分之二四，工程師為百分之三七，技術員為百分之五九。

另據一項不完全的統計顯示：蘇聯在革命以前之一九〇〇年，全國女工人數約四十萬，約佔全國工人總數百分之十八。一九一三年增至六十三萬五千人。其後各年度均有增加，茲將其人數及能佔百分比表列如次：

年 度	人 數	百 分 比
一九二〇年	—	二十八
一九二二年	四十萬四千	二十八
一九二八年	七十六萬九千	二十八・六
一九三三年	一百八十二萬六千	三十五
一九三五年	二百七十二萬七千	三十八
一九四〇年	—	三十八

一九四二年		五十三
一九四一—四五年度平均		七十
一九六二年		六十七·七
一九六四年	三千五百六十萬	四十九
一九六五年	三百七十七萬	四十九
一九七〇年	五千六百萬人	五十以上
一九七五年		

蘇聯工業各部門中，女工人數佔百分之九十九以上者計有製圖工、平版工、繩工、線工、搖紗工、紡織工等。在農業方面，集體農莊女工佔總數百分之五十五，但担任主席或經理者，則不及百分之三十三。國營農場及其他農業生產機構，女性佔百分之四十四。蘇聯係在第一次五年計劃期間（一九二八——三二），大量使用女工，被認為是婦女解放及獨立的象徵。第二次大戰期間，蘇軍參加蘇德戰場作戰，遭受重大傷亡，更使女工人數，急劇增加。蘇聯雖一再宣傳，男女同工同酬、實際上同工而不同酬。女工無選擇工作之自由。一般說來，女工雖然集中於工資率較低之各輕工業部門，但從事粗重，劇烈勞動者，比比皆是。至於女工遭受之歧視，依然存在，據一九六七年的調查顯示，在汽車工廠內，百分七十五的女工，從事手工的非技術性工作，僅有百分之十七担任技術性職位。

至於從事文化、教育、學術研究之女性，根據一九五九年統計資料，全蘇作家，新聞記者，及編輯人員中，女性佔百分之三十五。一九七五年間蘇聯記者協會中，女性會員為三、二七〇名。至於校對及技術性編排人員，女性高達百分之八十二。又據一九六七年統計，全蘇作家六、六〇八名中，女性佔六九八名，約佔百分之十·六，此一數字到一九七五年時，已增至一、〇八一·一名。教育工作人員方面，根據一九六五——六六學年統計，在總數二百二十五萬一千人中，女性佔有一百五十五萬八千名。名級學校人事中，婦女所佔之比重為：在中學校長中佔百分之二十一，在小學校長中佔百分之七十四，在一至四年級教師中佔百分之八十七，在五至八年級教師中佔百分之七十五，在九至十一年級教師中佔百分之六十八。

據奧列依尼卡教授一九七五年十月十日在「新時代」週刊撰文中統計：蘇聯高等教育中，女性佔儲備工業幹部之百分之三十九，在經濟及法律部門，佔百分之六十，在運動體育及保健方面，佔百分之五十，在藝術及電影部門，佔百分之六十八，在整個技術專門人材中，平均佔百分三十八·三。

關於科學工作人員方面，根據一九七四年蘇聯中央統計局發表資料，迄至一九七三年底止，其狀況如次：在全國二九、八〇六名博士中，女性者計四千名，約佔百分之十·三，在二八八、二六一名候補博士中，女性者計七萬九千六百名，約佔百分之二十七·三，在二一、七〇〇名科學院院士，通訊院士及教授中，女性者計二千二百名，佔百分之十·一，在八〇、五〇〇名副教授中，女性者計一萬七千八百名，約佔百分之二十二·一，在四八、二〇〇名研究中，女性者計一萬一千七百名，約佔百分之二十四·二七，在四七、〇〇〇名副研究員及助理研究員中，女性者計二萬三千五百名，約佔百分之五十。

蘇聯科學院係全國最高學術機構，創建於一九二五年，一九七五年爲其創立二百五十週年，同年十一月間曾舉行選舉產生院長一人，副院長六人，主席團及執行祕書共計二十人，主席團委員十四人，而在此全部領導階層中，並無任何女性當選。

從以上各項統計資料可以看出，在蘇聯各部門中，職務愈高，女性愈少，甚至全無一人，不特科學文教方面如此，其他政治、經濟、社會方面，亦莫不皆然，這是蘇共所宣傳男女平等的眞象。

婦女與黨

蘇聯共產黨一黨獨裁專制的國家，國家眞正權力，全部集中在黨的最高權力機關——政治局。試從婦女與黨的關係加以分析，也許更能瞭解蘇聯婦女所享有的實際政治權力與地位。

蘇聯共產黨婦女黨員人數及其百分比			
年	度	婦 女 黨 員 人 數	所 佔 百 分 比
一九二〇年		四五、二九七	七·〇
一九二二年			八·〇
一九二六年一月		一二八、八〇七	一一·九
一九三〇年		二二九、三三八	一三·一
一九三二年			一五·九
一九三四年一月			一六·五
一九三四⑧		三九五、七六三	一四·七

註⑧ 係蘇共黨官方資料，但未註明身份。

一九三九年一月	三三三、八二一	一四·五
一九四一年	—	一四·九
一九四五年	—	十七·〇
一九四六年一月	一、〇三三、一一五	十八·七
一九五〇年	—	二〇·七
一九五二年一月	一、二七六、五六〇	十九·〇
一九五六年二月	一、四一四、四五六	十九·七
一九六一年一月	一、八〇九、六八八	十九·五
一九六一年十月	一、八九八、七五九	二十·〇
一九六三年一月	二、〇五〇、三七一	十九·七
一九六五年一月	二、三七二、四六一	二十·二
一九六六年	二、五四八、九〇一	二十·六
一九六七年一月	二、六四七、〇七四	二十·九
一九七一年——一九七二年	三、一九五、五五六	二二·二
一九七三年一月	三、四一二、〇二九	二三·〇
一九七五年一月	三、六〇〇、〇〇〇	二三·八

婦女黨員人數之多寡，視時間、地區及種族不同而異，一九二三年平均女性黨員為百分之八，但其中猶太籍之女性黨員，則高達百分之二十四·一，芬蘭卡累利亞地區亦高達百分之十九·八，拉脫維亞籍之女性黨員佔百之十八·七，愛沙尼亞籍則佔百分之十四·五，反之俄羅斯籍之女性黨員則低於平均數，僅為百分之七·二⑨。

近六十年來，俄共政權及蘇維埃制度之一大特點為政制軍事化及軍事術語的普遍使用，如所謂農業戰線、思想鬥爭、預備隊、突擊、進攻、防禦……等，不特在標語，口號中普遍使用，印刷品中更隨處可見。事實上，蘇聯共產黨也依照軍隊編組來區劃其

註⑨ 參見紐約大學出版『比較政治』季刊第八卷第一期，第一〇三頁。

組織系統，詳情如下：

第一類為一般黨員，被認為黨的列兵。一九六〇年二月二十二日黑魯曉夫公開宣稱：「要成為共產黨，不僅要瞭解共產主義，而且要他能成為一個積極活動的士兵。」黨員無分男女，都應該毫無遲疑地執行黨官的命令。

第二類為士官，在黨基層組織中之小組長，企業組織單位中之書記屬之，據一九六五年間統計，總數共計二百六十萬名左右——其中婦女黨員佔有一部份。

第三種為黨地區，城市、省、州，各自治共和及各加盟共和國之組織領導人，猶如軍中之中上級軍官階層，亦為共產黨組織中，最中堅階層，其總數約為三十二萬八千名左右^⑩，這一階層，女性黨員所佔人數，就寥寥可數，甚至於全部為男性獨佔。

第四類是黨的領導階層，猶如軍隊中之最高統帥部，包括中央委員會委員，書記處之成員，以及政治局委員……等，職位均極重要，但其中女性甚少，可於下表見之。

單位及職稱	屆 別 及 員 額			備 註
	第二十三屆	第二十四屆	第二十五屆	
中委委員會 委員	內女性 一九五名 五名	內女性 二四一名 六名	內女性 二八七名 十名	一、二十五屆部份女性 名額係根據姓名判 斷之初步統計。 二、二十五屆名額係根 據一九七六年三月 五日當選情形統計 ，目前人數稍有變 動。
中央委員會 候補委員	內女性 一六五名 六名	內女性 一五五名 九名	內女性 一三九名 六名	
檢查委員會 委員	內女性 七九名 五名	內女性 八一名 八名	內女性 八十八名 十名	
書記處 書記	女性 十名 無	女性 十名 無	女性 十二名 無	
政治局 委員	女性 十一名 無	女性 十五名 無	女性 十六名 無	
政治局 候補委員	女性 九名 無	女性 六名 無	女性 六名 無	

共黨中央政治局，向被世人目為「蘇聯最高權力殿堂」但自從一九七四年俄共黨史之獨一無二之女性委員富爾采娃死亡後，已

註⑩ 參見聯共中央機關雜誌『黨的生活』一九六五年第十期第十七頁。

成絕響，再不復有女性踪跡矣。

兩性人口失調及其問題

蘇聯兩性人口失調，根據資料顯示，遠自帝俄明代，即已開始，迄今恰好歷經八十年之久。下表說明歷年來婦女人口所佔總人口之百分比及其超出男性人口之數額：

年	代	女性人口之百分比	女多於男之數額	備註
一八九七		五〇・二	六十萬	一九一四年以前係帝俄時期
一九一三		五〇・三	一百萬	
一九一四			二十萬	
一九二六		五二・〇	五百萬	
一九三九		五二・〇	七百二十萬	爲兩性人口相差最多之年代
一九四〇		五二・一	八百一十萬	
一九五〇		五六・三五	二千一百七十萬	
一九五一		五六・〇	二千一百八十萬	
一九五六		五五・三	二千〇九〇萬	
一九五九		五五・〇	二千〇八十萬	
一九六〇			二千〇六十萬	
一九六一				
一九六五		五四・四	一千九百八十萬	
一九六六		五四・二	一千九百六十萬	
一九六七		五四・一	一千九百四十萬	

一九六八	五四·一	一千九百四十萬
一九六九	五四·〇	一千九百三十萬
一九七〇	五三·九	一千八百九十萬
一九七一	五三·九	一千八百九十萬
一九七二	五三·八	一千八百七十萬
一九七三	五三·七	一千八百六十萬
一九七四	五三·七	一千八百五十萬
一九七五	五三·六六	一千八百三十萬

蘇聯兩性人口發生差距之主要原因，可簡析如次：(一)女性平均壽命，較男性長。根據統計，在一八九六至一九九七年間，男性平均壽命為三十一，女性則為三十三。一九二六——一九二七年間，歐俄地區男性平均壽命為四十二，女性則為四十七。一九三八——一九三九年間，女性平均壽命亦較男性多六歲。一九七一——七二年度統計顯示，男性平均壽命為六十四歲，女性則高達七十四歲。(二)兩性之死亡率，則女性低於男性，以一九七三——七四年度為例，全蘇聯平均每千人死亡八·七人，其中男性為九·三人，女性為八·二人。成年男性死亡率，尤較女性為高，如經濟狀況較富裕者，更易影響其生活健康，再加政治上的因素，為清算、鬥爭，被放逐囚禁等，男性被虐殺的機會，亦遠較女性為多，據一般估計，集中營中之男女比例，約為十與一之比。(三)造成蘇聯兩性人口差距的最主要原因，還是在蘇德戰爭中，蘇軍大量傷亡的結果——二千萬壯丁——其影響非僅限於人口問題，而且遍及經濟，勞力資源、婚姻以及社會等問題，極為錯綜複雜。

蘇聯某社會統計學者，鑒於男性死亡率及罹病率高於女性，曾在『文學報』上撰文呼籲『保護男性』，其理由為男性自青年而至老年，死亡率絕對高於女性，所以社會也好、家庭也好，應予注意，多加照拂。這一意見，竟引起激烈反應，讀者紛紛投書反駁，其主要理由為：『婦女們在社會上和男性同樣工作外，還要担负生育，打胎、家務及養育兒女等肉體上的痛苦和過重的勞動。因此婦女們無論在任何一種年紀^①，其罹病率都比男性為高。

我們對於此類爭論，無意表示減否，但是，從這裏却可以窺見蘇聯婦女真實形象的另一畫面，以及俄共極力迴避的評婦女問題。

註① 按蘇聯人口統計上，係將年齡每五年分為十五類，即由〇至四歲，五——九歲，十至十四，餘類推，七十歲及七十以上共計為一類。

根據統計資料顯示，蘇聯兩性人口的差距，目前仍然存在，以一九七四年而論，婦女仍較男性多出一千八百五十萬人（另一資料爲一千八百四十萬九千人）但是按照年齡分類說來，在四十七歲以下的兩性人口，已相差無幾，對於婚姻配偶，已無若何影響，但這並不說明女性婚姻問題，就告解決，仍然存在着許多和婦女問題息息相關許多困難，以下所述，僅其犖犖大者。

一、由於蘇聯人口逐年增加，故其結婚率相對減小，而離婚率則反而增加，且已躍居世界之冠，茲表列最近十年來的演變情形如次：

類 別	年 度
結 婚 率 (千分比)	五六九一
離 婚 率	六六九一
一·六	七六九一
二·八	八六九一
二·七	九六九一
二·七	〇七九一
二·六	一七九一
二·六	二七九一
二·六	三七九一
二·七	四七九一
二·九	

附註：上表所列一九七六年之離婚率每千人中有二·七件，實際離婚數爲六十四萬八千件。一九七四年之結婚率每千人中十·三件，

實際數字爲三百六十萬六千七百件。

二、兩性離婚理由比較。一九六四年度列寧格勒市曾就男女雙方離婚理由發表一項統計資料，其中最主要的三項分別爲——

女方：(一) 丈夫酗酒 百分之二十九·二

(二) 粗暴野蠻 二十六·六

(三) 缺乏信賴 十五·〇

男方：(一) 性格不合 百分之三十五·〇

(二) 感情不睦 二十四·五

(三) 缺乏信賴 十五·五

三、根據另一項統計資料顯示，男性結婚最多之年齡爲二十二歲到二十七歲，其次爲四十歲到四十二歲。但女性則只有一個高潮，即由二十歲至二十四歲之間。其主要原因是，女性離婚時，或離婚後，大多有兒女之累，男性則不然。男性比女性容易再婚，而且對象多半爲年輕女性。女性由於職業關係，經濟上皆能自立，可以不依賴丈夫，維持生計。而且社交公開，性生活自由——再婚

與否無所謂。這是蘇聯極力宣揚男女平等的真相。

四、俄共黨人對於婦嬰、托兒，及所謂『母親英雄』等之有關制度與措施，一向自詡為世界上最完善，沒有一個國家可與其媲美。實際上由於僧多粥少，官僚化以及交通不便等種種原因，並不如其所宣傳者，例如蘇聯一位女性科學家就曾坦白說出：『在工作時我像完整的人，在家裏我則像個奴隸』。按『母性英雄』的稱號和制度，係一九四四年七月八日頒佈，主要目的，以補救蘇德戰爭期間人口大量死傷，而鼓勵婦女生育恢復國力為主，施行以來，雖然不無成效，但是也笑話百出，怪相頻生，一位曾經生育十個兒女的母親，因為一個女兒和美籍公民結婚，被拒頒獎，但是這個遠道美洲大陸的女兒，每年聖誕節寄遞回來的禮品，却遠較政府頒發的津貼為多。而今情勢推移，這種鼓勵的辦法，也不再有什麼多大作用了。

結語

本文涉及的範圍和內容，極為廣泛而複雜，婦女問題本身，不但與婚姻、家庭、職業、健康、生育及福利等方面切密相關，同時也是人口、社會、教育、經濟、人力資源等問題的一環。由本文所述各節可以看出蘇聯婦女問題，並未獲得解決。一九七六年十月廿八日蘇聯最高蘇維埃第九屆第五次大會決定在兩院分別設立『婦嬰及婦女勞動與生活委員會』就是一個明證。

在俄共暴政統治之下的婦女，仍然呻吟在種種枷鎖與壓榨之下，她們不勞動不得食，要為建設社會主義的社會而努力生產，而超額完成，又要為俄共政權從事下一代的生育，更要為培植這新生的下一代操持家務而盡瘁。

俄共在理論上，視為婦女解放的問題，是社會主義革命問題的一部份，現代婦女地位的提高及福利的爭取，都與社會進步與和平事業息息相關，密不可分，一九七五年為世界婦女年，俄共當局，早已號召婦女要積極地從事『創造性勞動』為爭取國際和平，世界反帝鬥爭陣線以及和緩與國際緊張情勢而提供更多的貢獻，可以說蘇聯婦女的苦難，正在方興未艾之中。